

在加纳设施发挥作用的

加纳曾请求国际原子能机构协助制订核安保综合



1 核安保是国家责任。核安保综合支助计划是以国家法律和监管框架为起点，使各国能够全面解决核安保和加强国家核安保制度的工具。



2 在使用高浓铀的研究反应堆等核设施中的运行领域需要额外实物保护措施，以确保核材料安全，防止破坏行为。



3 其他放射性材料，例如医院用于癌症治疗的放射治疗机中使用的密封放射源，需要加以保护，以防被盗和被用于犯罪意图。



4 核及其他放射性材料需要置于安全和可靠的贮存中，贮存设施加入各种实体屏障，以防盗窃和擅自进入。

核安保

支助计划以加强国家核安保制度。



5 摄像机和传感器等侵入探测和评估系统有助于确保对安保事件做出及时和适当的响应。



6 对核安保事件做出响应和减轻其后果，需要同位素识别仪等专用设备和有能力、训练有素的人员。



7 核安保支持中心侧重人力资源开发以及技术和科学支持，这些有助于确保国家核安保的可持续性。



8 加纳临床肿瘤学家韦尔娜·范德普耶依靠放射治疗机对患者治疗。她说：“没有我们的放射治疗机，我们不会有今天的业绩。我们许多年轻女性患有乳腺癌。我们治愈她们，就会改善她们的生活、她们的家庭、她们的一切。它是我们患者的一线阳光，给她们以希望。核安保措施至关重要。我们不允许有任何事情威胁希望。”

文字由丹妮尔·达尔斯特伦撰写；照片由迪安·卡尔马提供（2013年1月）